

证券代码：872759

证券简称：玮硕恒基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昆山玮硕恒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昆山玮硕恒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马莉黛女士、褚克辛先生、施平先生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马莉黛女士，1954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1971 年 9 月至 1975 年 2 月，内蒙建设兵团务农；1976 年 2 月至 1982 年 9 月，任上海振兴化工厂财务经理；1982 年 9 月至 1997 年 2 月，任上海汽车齿轮总厂财务部副经理；1997 年 2 月至 2003 年 5 月，任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财务部副经理；2003 年 5 月至 2006 年 9 月，任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审计部经理；2006 年 9 月至 2012 年 1 月，任上汽集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审计处处长；2012 年 1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顾问；2015 年 7 月至今，任上海超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7 年 11 月至 2023 年 12 月，任上海开创国际远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任上海开创远洋渔业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8 月至今，任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9 月至今，任上海涵鑫企业咨询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及执行董事；2022 年 10 月至今，任上海祁创文化创意有限公司监事；2023 年 4 月至今起担任迈格发（上海）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独立董事。

褚克辛先生，195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机械制造专业，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1968年11月至1970年9月，长春市农安县务农；1970年10月至1979年8月，任第一汽车制造厂工具分厂工人；1979年9月至1984年10月，任一汽工艺处技术员；1984年11月至1988年9月，任一汽装备处工程师；1988年10月至1990年4月，任一汽专用机床厂经营科科长；1992年5月至1996年2月，任一汽设备处处长；1996年3月至1999年7月，任一汽大众发传厂厂长；1999年7月至2011年11月，任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12月至2014年9月，任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特别顾问；2014年12月至2022年1月，任长春创元模具设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12月至2023年11月，任长春欧华模具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12月至2021年5月，任东莞市中泰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7月至2020年9月，任吉林省创源汽车装备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4月至2023年4月，任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独立董事。

施平先生，1962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资源产业经济专业博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1985年9月至1996年5月，任南京粮食经济学院（现南京财经大学）投资统计系教研室主任；1996年5月至1998年12月，任南京粮食经济学院（现南京财经大学）系副主任；1998年12月至1999年4月，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1999年5月至2003年5月，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通营业部总经理；2003年5月至2004年4月，任江苏众天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3年5月至2004年4月，任南京天启财务顾问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7月至2016年5月，任南京审计学院会计系总支书记；2010年7月至2016年5月，任南京审计学院会计学院副院长；2014年6月至2020年7月，任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11月至2021年10月，任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5月至今，任南京审计大学国富中审学院院长；2017年12月至2023年12月，任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4月至2024年12月，任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5月至今，任南京健友生化

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9 年 5 月至 2023 年 1 月，任南京森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9 月至 2022 年 3 月，任江苏金智教育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7 月至今，任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2 年 6 月至今，任中路交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12 月至今任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4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5 次董事会会议、3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马莉黛女士、褚克辛先生、施平先生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马莉黛	5	5	0	0	否	3
褚克辛	5	5	0	0	否	3
施平	5	5	0	0	否	3

2024 年董事会共召开 10 次专门委员会会议，分别是 2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2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2 次战略决策委员会会议和 4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马莉黛女士、褚克辛先生、施平先生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4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4 年 4 月 2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同意

		《关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关于昆山玮硕恒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撤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议案》	
2024 年 6 月 1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新建厂房的议案》； 《关于终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申请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8 月 19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关于公司拟开展远期结售汇等金融产品业务的议案》； 《关于新增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12 月 1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不存在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用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在任职过程中，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着对公司、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充分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了解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关键事项发表客观公允的独立意见，关注外部环境对公司造成的影响。对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现状，结合自身在行业、财务及法律等方面的专业知识，提出合理建议，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予以采纳。

在任职过程中，独立董事就公司相关事项进行审核并出具了独立董事意见，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的影响，切实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

2025 年的任期内，我们将继续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维护全体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马莉黛、褚克辛、施平

2025 年 4 月 28 日